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2016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717　证券简称:*ST韶钢　公告编号:2016-38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傅建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永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赖伟东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14,783,299.28	2,559,601,256.02	-9.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1,093,382.09	-430,958,496.51	46.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1,093,382.09	-431,596,875.94	46.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48,881,177.01	-596,505,805.46	7.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55	-0.1781	46.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55	-0.1781	46.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55%	-15.84%	-80.7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342,953,486.01	16,560,307,759.30	-1.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3,805,361.64	354,898,743.73	-65.1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9,0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3.37%	1,291,214,790	750,000,000		
谢光权	境内自然人	0.60%	14,598,800			
陈悦华	境内自然人	0.58%	13,980,963			
吴望晨	境内自然人	0.56%	13,636,393			
谢光胜	境内自然人	0.35%	8,528,800			
陈玉庆	境内自然人	0.34%	8,273,610			
周珠林	境内自然人	0.30%	7,367,622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7%	6,447,200			
许杰	境内自然人	0.20%	4,773,100			
翟炳兴	境内自然人	0.20%	4,744,6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541,214,790	人民币普通股	541,214,790
谢光权	14,598,8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98,800
陈悦华	13,980,963	人民币普通股	13,980,963
吴望晨	13,636,393	人民币普通股	13,636,393
谢光胜	8,528,800	人民币普通股	8,528,800
陈玉庆	8,273,610	人民币普通股	8,273,610
周珠林	7,367,622	人民币普通股	7,367,622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447,200	人民币普通股	6,447,200
许杰	4,773,100	人民币普通股	4,773,100
翟炳兴	4,744,600	人民币普通股	4,744,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名股东中,谢光权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2,972,200股,陈悦华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3,980,963股,吴望晨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2,029,189股,谢光胜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7,447,800股,周珠林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5,903,221股,许杰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4,773,1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213,770,438.70	735,474,288.73	-70.93%	主要是由于质押银行的定期存款及保证金到期解付所致
应收账款	128,120,285.71	15,961,409.27	702.69%	主要是由于应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29,912,215.30	25,004,758.14	419.55%	主要是由于预付原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22,717,890.59	1,982,410.13	1045.97%	主要是由于定期存款应收利息增加。
其他应收款	25,741,504.55	14,753,626.83	74.48%	主要是由于备用金增加所致。
存货	1,420,796,339.31	1,083,585,860.46	31.12%	主要是由于钢材库存及原材料库存上升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77,686,695.71	442,676,191.52	-37.27%	主要是由于待抵扣进项税额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289,830,011.21	213,367,519.79	35.84%	主要是增加了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物资	7,251,020.34	14,682,907.91	-50.62%	主要是工程物资加快出库所致。
应交税费	10,281,068.83	2,298,445.26	347.31%	主要是由于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54,206,341.20	241,251,529.03	-36.08%	主要是由于应付保证金减少所致
利润表	2016年1-3月	2015年1-3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4,705.16	829,641.96	-62.07%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实现的增值税减少,导致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34,298,459.58	71,282,148.02	-51.88%	主要是由于机构精减所致。
投资收益	-13,941,189.84	350,828.25	-4073.79%	主要是由于对宝钢特钢长材有限公司确认投资损失。
营业利润	-236,124,737.28	-431,560,525.94	45.29%	主要是由于钢材毛利同比上升,财务费用、管理费用下降所致。
营业外收入	5,031,355.19	638,379.43	688.14%	主要是由于收到政府进口商品贴息所致。
利润总额	-231,093,382.09	-430,958,496.51	46.38%	主要是营业利润同比亏损减少。
净利润	-231,093,382.09	-430,958,496.51	46.38%	主要是营业利润同比亏损减少。
现金流量表表	2016年1-3月	2015年1-3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2,173,851,448.18	3,425,401,227.45	-36.54%	主要是由于钢材销售收入同比减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722,732,625.19	4,021,907,032.91	-32.30%	主要是由于营业成本同比减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25,458,669.20	339,730,354.30	-92.51%	主要是由于固定资产投资支出减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1,391,458,526.59	2,840,685,558.76	-51.02%	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借入银行贷款减少所致。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3,770,438.70	681,444,644.35	-68.63%	主要是由于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股票自2016年2月1日起停牌,期间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具体情况详见下表相关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	2016年02月22日	巨潮咨询网
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	2016年03月23日	巨潮咨询网
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公告	2016年04月12日	巨潮咨询网
关于公司股票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的公告	2016年04月20日	巨潮咨询网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未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公司重组广东省韶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完成,从而控制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目前总股本36.27%的股份后,本公司将依据法律及公司章程行使股东权利,充分尊重韶钢松山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生产与韶钢松山相同或类似产品的企业（包括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宝钢集团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等）的独立自主经营,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干预该等公司的市场竞争行为,或与一方达成不利于任何其他一方的市场竞争地位的交易或安排。	2012年02月02日	公司存续期间	正在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韶钢集团在中国境内任何地区,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和经营与韶钢松山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韶钢集团在以后的经营或投资项目安排上,避免与韶钢松山同业竞争的业务;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或其他意外事件发生致使韶钢集团与韶钢松山同业竞争不可避免时,在同等条件下,韶钢松山享有相关项目经营投资的优先选择权,或与韶钢集团共同经营投资项目,韶钢集团在承诺函中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有违反,将依法承担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韶钢集团与韶钢松山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制度安排,有效地遏制了公司与控制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形的发生。	2001年06月09日	公司存续期间	正在履行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2013-07-10至2016-07-09		正在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宝钢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	股份增持承诺	韶关钢铁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增持本公司股份,增持股份所用的资金不少于4,100万元。韶关钢铁承诺在增持行为完成后的 6 个月内,不转让本次所增持的股份。	2015年07月09日	2015-07-09至2016-03-24	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2016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工行韶关分行	无	否	远期	16,904.21	2015年10月28日	2016年02月19日	0	17,325.12					420.91
农行韶关分行	无	否	远期	9,842.06	2015年11月02日	2016年01月06日	0	10,110.65					268.59
中行韶关分行	无	否	远期	15,516.87	2015年11月02日	2016年06月21日	0				15,674.56	127.00%	
工行韶关分行	无	否	远期	13,256.59	2016年01月27日	2016年06月21日	0	1,549.51			11,718.67	95.00%	-20.09
建行韶关分行	无	否	远期	26,352.63	2016年02月02日	2016年07月11日	0	7,223.81			19,188.79	155.00%	-110.33
农行韶关分行	无	否	远期	22,344.05	2016年01月20日	2016年09月06日	0	4,104.91			18,272.32	148.00%	-22.34
中行韶关分行	无	否	远期	23,640.58	2016年02月17日	2016年05月04日	0	9,855.78			13,620.47	110.00%	-59.48
建行韶关分行	无	否	利率掉期	20,601.59	2015年06月12日	2016年06月11日	0	8,953.59			12,922.4	104.00%	
银河期货	无	否	螺纹钢期货	1,437.75	2016年03月23日	2016年10月01日	0				1,482.55	12.00%	
合计				149,896.33	--	--	0	59,123.37	0	0	92,879.76	751.00%	477.26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6年03月11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6年03月29日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公司制定了《融衍生品业务管理办法》及《期货套期保值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了相关职责、分工、审批流程及资金交割等相关内容,并建立了风险预警机制,加强风险管控,公司开展的远期及利率掉期业务性质简单、交易的规模、方向及期限均与实际业务背景相匹配,基本在1年以内,对公司流动性没有影响,螺纹钢期货选择交易活跃的主力合约可以规避流动性风险,选择贵信好,实力强的交易对手,基本不予考虑其违约风险;公司针对远期交易、利率掉期及螺纹钢期货建立了一系列风险控制措施,如建立严格的授权及层级控制制度,建立风险预警和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采取止损限额措施等。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持有的远期合约公允价值以各商业银行的期末估值通知书为依据,公司持有的螺纹钢期货公允价值以上海期货交易所公布的期末钢材期货结算价为依据。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核算与上一报告期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核算不一致的说明	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核算与上一报告期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核算一致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公司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风险控制情况发表如下意见:公司以规避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锁定汇兑损失为目的所开展的远期结售汇、掉期业务,以锁定利润规避价格下跌风险开展的螺纹钢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均与公司日常经营紧密相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融衍生品业务管理办法》、《汇兑易管理办法》,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和风险控制机制,衍生品投资符合公司谨慎、稳健的风险管理原则,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1月0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华泰证券研究人员前来公司调研,公司于2016年1月8日在投资者互动平台披露了投资者关系互动记录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0717　证券简称:*ST韶钢　公告编号:2016-39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因实际控制人宝钢集团有限公司正在筹划涉及本公司经营业务的重大事项,该重大事项对本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韶钢松山",证券代码:000717)于2016年2月1日开市起停牌(2016年4月21日起股票简称修改为"ST韶钢"),公司已于2016年1月30日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号:2016-02),于2016年2月6日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号:2016-03)。因该重大事项对本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2月22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公司已于2016年2月22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号:2016-04),并于2016年2月29日、2016年3月7日、2016年3月14日、2016年3月21日分别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号:2016-06)(公告号:2016-07)(公告号:2016-12)(公告号:2016-13)。2016年3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号:2016-14),并于2016年3月30日、2016年4月6日、2016年4月13日、2016年4月20日、2016年4月27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号:2016-19)(公告号:2016-20)(公告号:2016-24)(公告号:2016-34)(公告号:2016-36)。

公司分别于2016年4月11日、201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2016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和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议案》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6个月。

截至目前,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如下: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手方:经由宝钢集团告知,目前尚未确定最终的交易对方,交易对方范围初步确定为宝钢集团或其下属公司及其他关联方。

2、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内容:经由宝钢集团告知,目前重大资产重组的初步意向为出售公全部钢铁业务资产、收购宝钢集团下属的金融业务资产,具体细节仍在谨慎探讨中,尚未最终确定。

二、重组进展情况

自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之日起,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在筹划推动过程中。

1、公司及有关各方对重组方案反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正在进一步协商沟通中,公司与交易对方尚未签订意向协议。

2、公司及有关各方尚未启动相关政府部门的前置审批相关工作。

3、公司自停牌之日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和参与各方积极落实交易各个环节的事项。公司拟选聘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选聘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担任公司律师(独立财务顾问和公司律师尚未正式签署协议),选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担任审计、评估机构,并正在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工作。

4、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6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和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三、延期复牌的原因

公司原计划于2016年5月2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但由于本次重组方案的商讨和完善所需时间较长,涉及多个有权部门的沟通工作,且置出钢铁资产规模较大、债权债务种类庞杂;拟购买股权类资产规模也较大、且业务分布较广,该等标的资产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商讨、论证和申报主管部门批准等工作量较大,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相关各方仍需较长时间确定最终方案,目前尚未形成可提交董事会审议的重组预案,公司预计无法按照原计划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复牌。

经确认,公司与交易对手方均有意向继续推进本次重组工作。

四、最晚披露重组方案的日期

鉴于《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议案》已获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票将最晚于2016年8月2日复牌。公司预计将最晚于2016年8月1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五、承诺

如公司申请延期复牌后仍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公司将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并股票复牌,同时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30日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6-048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悉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程霞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74,898,472.34	369,945,634.46	1.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9,004,856.79	57,674,263.46	2.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0,854,839.67	50,686,523.69	0.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996,123.26	-29,125,648.96	151.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2	-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2	-8.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8%	3.45%	-0.9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006,922,772.58	4,882,199,213.27	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53,016,645.60	2,294,056,605.34	2.5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57,765.6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009,388.8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455,039.7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31,486.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38,290.75	
合计	8,150,017.1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42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61%	161,462,238	50,150,484	质押	161,459,022
君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4.01%	21,842,082			
海口富海福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3%	21,437,610		质押	20,888,596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其他	2.57%	14,000,02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7%	14,000,00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8L-FH001深	其他	1.52%	8,312,425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0%	4,388,855			
汇添富基金-工商银行-汇添富-海南海药-成长共享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75%	4,073,323			
邵逸群	境内自然人	0.72%	3,9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2%	3,399,736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	111,311,754	人民币普通股	111,311,754
君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21,842,082	人民币普通股	21,842,082
海口富海福投资有限公司	21,437,610	人民币普通股	21,437,61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14,000,02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2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0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8L-FH001深	8,312,425	人民币普通股	8,312,425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4,388,855	人民币普通股	4,388,855
汇添富基金-工商银行-汇添富-海南海药-成长共享1号资产管理计划	4,073,323	人民币普通股	4,073,323
邵逸群	3,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99,736	人民币普通股	3,399,73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汇添富基金-工商银行-汇添富-海南海药-成长共享1号资产管理计划为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而成立的资产管理计划,除此之外,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同正"）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相互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增减变动	说明
货币资金	1,222,121,122.86	691,865,209.72	-43.39%	主要系报告期对外投资及投资理财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38,570,653.73	68,927,183.39	78.70%	主要系报告期支付购买固定资产预付款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9,750,481.48	19,553,823.26	100.54%	主要系报告期重庆市北县同正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同正小额贷"）应收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26,836,567.58	188,309,057.80	48.47%	主要系报告期支付市场周转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98,231,779.81	592,544,620.55	503.21%	主要系报告期支付投资理财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47,947,222.28	26,626,388.96	-44.47%	主要系报告期支付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利息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450,000.00	86,450,000.00	38.43%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转入所致。
项目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增减变动	说明
利息收入	4,512,594.00	9,996,744.78	121.53%	主要系同正小额贷报告期应收利息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3,926,616.86	3,411,636.09	-75.50%	主要系报告期资产减值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4,300,453.19	1,807,517.63	-57.97%	主要系报告期投资理财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及联营、合营企业亏损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1,125,482.45	8,360,365.61	642.83%	主要系报告期收到政府补助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25,648.96	14,996,123.26	151.49%	主要系报告期销售收入现金回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546,361,611.19	63,741,104.58	-88.33%	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15年11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2015年12月9日召开的201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

2016年3月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相关内容进行了第二次修订。2016年3月24日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第二次修订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相关议案。

2016年4月1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审议通过了第三次修订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相关议案。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5年10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5年12月1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6年03月0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6年03月25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6年04月1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未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2015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承诺将本次认购的股票进行锁定处理,并承诺本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2015年03月06日	3年	严格履行承诺中。
	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南方同正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同时为支持公司长远健康发展,其承诺将201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的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20,847,660股,于2014年9月9日限售期满后再延长锁定2年,即自愿锁定至2016年9月9日。锁定期内,南方同正持有的上述股份不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或转让,在锁定期间南方同正若违反承诺,减持上述股份,所减持股份所得全部上缴上市公司。	2014年09月09日	2年	由于南方同正持有的2011年增发的公司股份已于2014年7月8日办理了质押冻结,按照有关规定,南方同正需要等待该部分股票解除质押后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方能办理股售手续。南方同正将在该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及时办理限售手续,南方同正同时严格履行延长锁定期的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近6个月内未减持本公司股票,并承诺未来6个月内（2015年7月10日至2016年1月10日）不减持持有的本公司股票,以实际行动维护市场稳定,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2015年07月10日	6个月	履行完毕
	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刘悉承;陈文弘;任宪波;白智全;唐小玲;金世明;裘婉萍;王伟;蔡东荣;张晖;王俊红;林健;计宇;李昕昕;李学忠;沙莹	其他承诺	一、为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二、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